

108年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-開跑囉！

文/楊美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輔導農業產銷班提升經營績效，促進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成效，每2年辦理「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」工作，108年的報名遴選作業於108年4月1日正式啓動，請產銷班把握時機。

「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評選」以選拔績優產銷班作為學習典範，帶動其他產銷班之升級，全面提升農業競爭力。選拔資格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規定登記有案滿1年，且最近1次評成績達95分以上(總分為120分)，十年內未獲獎者之農業產銷班。

選拔程序請輔導單位就其所同意輔導之農業產銷班，且符合參選資格者，於108年4月1日至25日期間進行實地評

選工作。各輔導單位就實際評選結果，得推薦1個農業產銷班參加直轄市、縣(市)之評選。再由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就轄內符合參選資格產銷班進行評選。於6月15日前推薦至轄區農業改良場；本場於7月31日前完成區域評選，並推薦2班產銷班參加全國性評選；最後由農委會評選委員會於8月31日前完成全國評選作業。

評選結果將由農委會公開頒獎表揚，獲選為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者，每班頒發新臺幣20萬元獎勵金，獲選為全國優良農業產銷班者，每班頒發10萬元獎勵金；歡迎轄內產銷班踴躍報名參選。